

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。同意聘任王明军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副总裁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至2022年9月15日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为：认为王明军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及身体状况具备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资格和能力。未发现王明军先生有《公司法》有关不得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的情形，未有被证券监管部门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并且禁入尚未被解除的情况存在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明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%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12日

附：王明军先生简历：

王明军 男，1980年12月28日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

最近五年任职情况如下：

2015.02--2018.05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上海汽轮机厂采购部部长、副总经济师，上海汽轮机厂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，计划物流联合党支部书记

2018.05--2019.08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上海汽轮机厂总经理助理

2019.08--2021.09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副部长。